

关于对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20】第 205 号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7 日，你公司股票连续涨停，并分别于 4 月 1 日和 4 月 7 日达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。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，请你公司对以下情况进行核查并说明：

1、根据《2019 年度业绩快报》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4,962.45 万元，同比下降 138.43%。请说明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，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业绩快报是否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2、公司是否已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等书面函询，说明其是否计划对公司进行股权转让、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，并将其书面回复资料报送我部。

3、请公司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，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。

4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，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。

5、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作出书面说明，并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报河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

管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20年4月7日